

怎样看宋代市易法

□ 方宝璋

市易法的职能和效果

有关王安石变法中的市易法，学术界历来褒贬不一。笔者就所见所识，对市易法的弊端略作评析，或许能从中得到一些历史启迪。

宋神宗时期，随着大商人势力的发展，他们在本行业实行垄断经营，囤积居奇，操纵物价，欺凌压榨外来商人，盘剥勒索本地行铺裨贩。在此背景下，自称“草泽”之士的魏继宗上书建立市易司以抑制兼并、平定物价。熙宁五年（1072年）三月朝廷在京师设立市易务。尔后，全国较大城市亦陆续设置市易务或市易司。

从魏继宗的建议可以看出，设立市易务的初衷是使“出入不失其平”，“开阖敛散之权不移于富民”以及“因得取余息以给公上”，换言之，就是平物价，抑兼并，并且通过赢利增加国家财政收入。但是从之后市易务的运作方式与职责来看，市易务的职能主要有两个方面：一是官府向商人借贷，二是官府收购商人手中滞销的商品。除此之外，还规定了市易务行人或牙人的担任；规定官府所需物资，如核计较向外采购为便宜时，可由市易务一并在京收买；借贷或收购都不得强迫。

通过以上归纳，我们认为市易务从成立之初，就有赢利的性质，其“因得取余息以给公上”的目的以及官府向商人借贷取息的职能就说明了这一点。另一方面，平物价与抑兼并的作用则“先天不足”。因为官府收购商人手中滞销的商品只能起到“贱则少增价”的作用，而对“贵则少损价”没有提出什么措施。而且这种“贵买贱卖”类似常平仓的调节物价方法，只能是短时期内的应急措施，不可能成为长时期的日常性持久措施。因为市易务买进了不该买的滞销商品，且价格比市场稍高；卖出去时又“随时估出卖，不得过取利息”。再加上市易务的体制运作成本、储存成本、保管成本等，从长远看，政府总趋势要亏本经营，最终财政无法承担这种亏损时，就得利用手中的权力进行赢利，否则，市易务就无法存在。

宋代高利贷的利率一般是一倍，偶有高达二三倍者。现在市易务以20%的利率借贷给商人，必然扩大借贷的需求。而市易务在熙、丰年中“用千五百万本钱”，不可能满足每个商人的借贷需求。

总之，市易务收购商人手中的滞



销商品出售和向商人借贷很难长久运作，因此，通过这两种方式达到平物价进而剥夺大商贾的“擅开阖敛散之权”和抑兼并，只是魏继宗、王安石等人的美好愿望，很难取得预期的效果。更何况“因得取息以给公上”的动机已为封建政府利用权力取利提供了依据，这是市易法推行后一切弊端产生及恶性发展的重要根源。

产生危害的原因

综观宋代史料，市易法对商业和民众的危害程度超过了大商人垄断商业的危害，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。

第一，虽然垄断竞争和寡头垄断也存在经济效率的损失，但市场仍能部分地实现配置资源的能力，而封建政府垄断将使价格信号扭曲，使市场配置资源的能力完全丧失。市易司的官员“务多收息以干赏，凡商旅所有，必卖与市易；或非市肆所无，必买于市易。而本务率皆贱买贵卖，重入轻出”，“凡牙侩市井之人，有敢于与市易争买卖者……小则答责，大则编管”。这样的政府垄断经营，因为有整个国家的权力作后盾，对商业活动正常发展所起的阻碍作用，就只能比私商的“较固取利”更加恶劣。

由于在政府垄断过程中，委托人（皇帝）与代理人（各级官吏）的目标并非完全一致，前者追求的是财政收入的最大化，后者追求的是个人利益的最大化（包括物质利益和升迁机会），这就使得政府经营活动的运行成本高昂而效率低下。如民间高利贷利率的一二倍与市易务借贷利率的20%之间的巨大差价，使权力寻租应运而生。商人要借到20%利息的贷款，必须向主管官吏支付租金。因

此，市易法放贷的最大得利者是主管的官吏，而遭受损失的无疑是政府，即投入巨大的资本，却赚不到什么，甚至亏本。元祐元年（1086年）十月，大臣王觐就指出：“市易之法本以平物价，而奸吏为之，乃使民无故而破产……臣访闻市易本钱约一千二百万贯，其法每岁收息钱二分。市易官以收息之多，岁岁被赏。行之一十五年之间，若收息皆实，则子本自当数倍矣。今勾收还官及别作支用者，仅足本钱而已。盖奸吏恣为欺罔，凡支钱出外未见增耗，买物入官未经变卖，并先计息而取赏。既以得赏之后，物货损毁，本钱亏损，则皆上下相蒙而不复根究。故朝廷有得息之虚名，而奸吏有冒赏之实弊也”。

第二，市易务是封建垄断性官营机构，必然设置大量官吏，政府必须为此付出数额巨大的管理和监督费用，加上贪官污吏的贪污受贿、营私舞弊，使官营商业高成本运作，非但不能赢利，亏本是必然的。正如苏轼所指出的：“今官买是物，必先设官置吏，簿书廩禄，为费已厚。非良不售，非贿不行，是以官买之价，比民必贵。及其卖也，弊复如前，商贾之利，何缘而得？”

第三，政府要扭转市易务的亏本经营，使其长期、全面运转，在国家财政补贴无力支付的情况下（其实政府不但想补贴，还想通过市易务赢利，增加财政收入），唯一的办法只能依靠政府的强制力量，将成本积累转嫁到普通消费者头上。市易法发展到后来，把最初的“并不得抑勒”的规定抛到脑后，对许多商品实行强买强卖。如任职于市易司的魏继宗说：“凡商旅所有，必卖于市易；或非市肆所无，必买于市易。而本务率皆贱以买，贵以卖，广收赢余。”食盐专

卖后，“盐价既增，民不肯买，乃课民买官盐，随贫富作业为多少之差。买卖私盐，听人告，重给赏，以犯人家财给之。买官盐食不尽，留经宿者，同私盐法。于是民间骚怨”。

市易法增加了交易成本，导致一定数量的商品价格上升，消费者的购买数量下降，本来不滞销的商品都成了滞销商品，官府又不能亏本，市易务等机构还要靠赚钱维持运转，就只好靠强买强卖盘剥百姓了。市易务在赢利中其职能逐渐异化，平物价抑兼并的初衷完全丧失，在官营垄断商业中连蝇头小利也不放过。最后以至连水果芝麻梳子之类的小商品也作为官府的经营对象。市易务还采取各种办法抽税，官吏甚至敲诈勒索。如郑侠就揭露说：商人出京师城门，“但是一二顶头巾，十数枚木梳，五七尺衣着之物，似此等类，无不先赴都务印税，方给引照会出门”。

第四，市易务在借贷方面也损害了中小商人和城市居民的利益。王安石的弟弟王安礼就对神宗说：“市易法行，取息滋多，而输官不时者有罚息，民至困穷。”元丰二年（1079年）八月，都提举市易司也承认“诸路民以田宅抵市易钱久不能偿，公钱滞而不行，欠户有监锢之患”。因借市易钱而遭监锢的事实说明，中小商人在市易法的实施中不是获得好处，而是受到损害。

从宋代市易法可以看出，在封建市场中，政府失灵比市场失灵更差。权力寻租应运而生，管制本身的执行实施成本大于政府干预所带来的收益，不得不将成本转嫁到普通消费者头上，从而损害了民众的利益。

有所思

唐代海上丝绸之路

□ 李大伟

自古以来，无数商人、使节为通商与交往不畏艰险地奔波于印度洋各地。沟通东西方之间的印度洋海路交通，便被逐渐开辟。早在1世纪左右一位匿名的希腊人从红海经波斯湾到达印度，并提及大海止于泰，即中国；西汉时期，汉使远航至印度黄支（今印度南部地区）等地。2世纪罗马帝国在红海、波斯湾等地之经略，其国商人使者已可经印度洋入华。这条经由印度洋的贸易之路，后来便被称为海上丝绸之路。

海上丝绸之路自形成之后，尽管印度洋各地战乱、灾荒与海盜侵扰为贸易带来不便，但是受利润驱使，商人热情从未减退，东西方诸国对海外贸易亦十分重视。唐代中期之后，由于北方战乱与经济中心之南移，海上丝绸之路成为沟通中西方的主要通道。此时，沿海上丝绸之路入华贸易的印度洋诸地商人众多，汉籍亦多记载波斯、大食、昆仑、印度等地商人在安南、广州、泉州、扬州等地贸易。如《旧唐书·玄宗纪》记载：“开元二年（714年），武威王中郎将周庆立为安南市舶使，与波斯僧广造奇巧，将以进内。”唐代时人多云广州有海舶之利，货贝狎至；为管理来华贸易番商，唐廷在广州设市舶使管理之。泉州所处闽越之间，此时则早



已“岛夷杂处”，唐廷并在泉州置参军事四人，掌出使导赞。

唐代波斯、阿拉伯商人经海上丝绸之路入华之航路，见于9世纪中叶阿拉伯商人苏莱曼《中国印度见闻录》与阿拉伯史地学家伊本·胡尔达兹比赫《道里邦国志》之中。苏莱曼在书中详细记载了从波斯湾通往中国的海路，即海舶从波斯湾西拉夫港起航，航行至阿曼北部马斯喀特，在此装满淡水后扬帆开船，再抢路往印度，开往故临（印度西海岸城市）、海尔肯德海（孟加拉海）；越过海尔肯德海，再至尼科巴群岛即迦婆鲁斯，再往箇罗国；后到达潮满岛（马来半岛东海岸），再到达奔陀浪山（今越南藩朗）等地，然后穿过“中国之门”向着涨海（南海）前进；通

过“中国之门”后，进入江口，在广州抛锚。整个航程总计历时四个月又十天，即可在印度洋西南季风期间完成从波斯湾到中国的航行。

伊本·胡尔达兹比赫所记则是在经过马六甲海峡之后，行至爪哇岛、苏拉威亚岛，再航行至香料群岛，进入菲律宾民都洛岛，再向西航行至越南占婆，最后至中国。

唐代，波斯、阿拉伯商人已从海上丝绸之路入华贸易，那么中国海舶何时到达波斯湾等阿拉伯地区经营贸易活动呢？唐代著名的地理学家贾耽（730—805年）曾记载了从广州通往阿拉伯地区的海上交通“广州通海夷道”。“广州通海夷道”详述从广州港出发，经今越南、马来半岛、苏门答腊至印度、锡兰，直到波斯湾沿岸各

国的航线及沿途地区的方位、名称、岛礁、山川、民俗等。

“广州通海夷道”常被作为唐代中国商人已到达波斯湾贸易之证据。但是，唐代汉籍关于此时海上贸易之状态，常记为“外商来贩”或从昆仑人（马来人）手中获取异域物资，这便显示此时的贸易格局为印度洋各地商人携带物资入华，然后国人从其手中获取之。对比而言，唐代汉籍并未多见其记载国人放洋域外、竞逐财富之举动，更未明确提及商人远航波斯湾贸易。10世纪初，马苏第《黄金草原》中才提及中国船只直航至阿曼、西拉夫、巴士拉等地。

尽管不能确定唐代中国商人是否已深入至阿拉伯等地贸易，但是定当有大量波斯、阿拉伯、印度与马来亚一带商人入华贸易。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性在唐代中期之后日益显现，历经五代十国之演进，直到宋元时期中国海外贸易已改昔日唐代“外商来贩”之格局。此时大量中国海舶深入印度洋各地，远航至波斯湾等地贸易，并因其良好的安全性能，一度成为各地商人首选搭载的航行工具。大量中国商人放洋域外、竞逐财富，海上丝绸之路与中国的海外贸易亦盛极一时。

环球史话

贾琮，字孟坚，东郡聊城（今山东聊城）人。东汉末官员，历任京县县令、交趾刺史、冀州刺史、度辽将军等职。贾琮为官清廉，有强烈的爱民情结，政绩卓异，无论任职何方，都励精图治，为民造福，深受百姓的景仰爱戴，任职交趾刺史时，当地百姓情不自禁地吟唱歌谣赞颂他，尊其为“贾父”。

人物志

东汉刺史贾琮

□ 刘立祥

交趾告急

贾琮在汉灵帝光和年间被州郡举为孝廉，不久，被选任为京县县令，为官清廉，勤于政事，政绩卓然。

中平元年（184年）六月，驻守交趾的官军公然叛汉造反，其首领自称“柱天将军”，率众作乱，鼓动裹挟当地民众加入造反队伍。由于当地百姓久受贪官污吏欺压盘剥，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，怨气冲天，造反的队伍滚雪球般迅速膨胀，从者如云，很快形成浩浩荡荡席卷天下之势。叛军势如破竹，所向披靡，他们攻陷州郡城池，拘捕囚禁了交趾刺史与合浦太守，烧毁官府，杀死官吏，四处劫掠，一时烽烟遍地，满目兵燹。

告急文书传到京师，朝廷为之震动。其时，东汉朝廷正焦头烂额。朝中十常侍当朝弄权，横行朝野，残害忠良，卖官鬻爵，搞得乌烟瘴气；黄巾军起义其势正盛，数百万人汇聚在张角的旗帜下，在全国7州28郡闹得天翻地覆；时代的动荡不安给地方豪强势力提供了绝佳的崛起机会，他们依凭自己的雄厚财力组织起强大武装，后来逐渐演变成称霸一方的军阀。

俗话说，麻绳偏从细处断。时局正处在多事之秋，危机重重，偏偏在这个时候又爆发了交趾叛乱，这对东汉朝廷来说无异于雪上加霜。汉灵帝降诏，敕令三公府挑选贤明能干的官吏率军前往，快刀斩乱麻，火速剿灭交趾叛乱。三公府经过调研筛选，一致举荐贾琮任交趾刺史。贾琮临危受命，星夜驰奔，走马上任。

安邦靖乱

据考，交趾地名源自于《礼记·王制》：“南方曰蛮，雕题交趾”。雕题就是文脸，交趾就是“足相向”，也就是盘腿。当时交趾刺史的辖区大致相当于今天的广东、广西和越南大部，可谓地域广袤，又与汉廷悬隔遥远。在这样一个天高皇帝远的南极边地，难免会出现东汉朝廷“王化”的软弱与扭曲，何况此时的东汉朝廷自身已然处在累卵之危和风雨飘摇之中。

贾琮到任以后，在大张旗鼓地实施武力征剿的同时，深入调研促成民众叛乱缘由。原来交趾盛产明玃、翠羽、犀牛角、象牙、玳瑁、异香、名木等珍贵之物，历任刺史和相关官员大多贪欲无边，永无满足地在民间搜刮宝物，加重徭役赋税，横征暴敛，中饱私囊，将攫取的大量钱财宝物贿赂朝中大员，谋求升迁。老百姓都说赋税徭役过重，没有哪一家不被搜刮得精光，天高皇帝远，申冤无门，走投无路，没法活下去，被逼无奈，所以才聚众叛乱。

弄清了民众叛乱的原因，贾琮做了三件事。一是广泛张贴告示，告知百姓，官府力推减轻税负，免除徭役，敦促民众各回其家，各操其业，迅速恢复发展生产。二是镇压斩杀罪恶累累的叛乱首领，杀一儆百；胁从不问，力促其改恶向善，教育感化广大民众，努力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氛围。三是迅速恢复组建基层政权，考核选拔有望望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试用为县令、县长，鼓励他们励精图治，有所作为，强力推进社会从混乱无序状态向井然有序和谐发展的转化。不到一年，交趾渐渐恢复了平静，河清海晏，百业俱兴，民众安居乐业。“巷路为之歌曰：‘贾父来晚，使我先反；今见清平，吏不敢叛。’”贾琮在交趾任职三

年，朝廷考核政绩在全国13个州中名列榜首。汉灵帝降诏征调贾琮入朝任议郎。

赴任冀州

当时，东汉朝廷镇压平黄巾起义不久，天下大乱的局面刚刚恢复平静，不少州郡的贪官污吏便又趁机交相为虐，贪赃枉法，随意加重税赋，盘剥百姓，民众苦不堪言。于是，朝廷颁发诏书，淘汰刺史和官秩2000石的官员，重新选拔清廉贤能的官员上岗，贾琮在这一轮官员大换血中被任命为冀州刺史。

按照当时的规定，新刺史上任，须乘坐驿站的马车，车上要垂挂红色的帷帐，当地官员要到州界来迎接。贾琮登车远眺，回头对随从的官员说：“刺史当远视广听，纠察美恶，何有反垂帷裳以自掩塞乎？”遂命左右，立即撤去帷帐，驱车在官道上飞驰。消息传开，人们无不啧啧称道。冀州迎来新刺史，消息不胫而走。冀州及所属郡县官员闻之大为震动，那些往日贪赃枉法为非作歹之徒大惊失色，慑于贾琮的威名，赶忙交出官印，悄悄溜掉了，只有陵陶县县令董照、观津县县令黄就在官府等待贾琮的来临。于是，冀州全境很快清静安定下来。

中平六年（189年）四月，汉灵帝刘宏在南宫嘉德殿驾崩，大将军何进奏请任命贾琮为度辽将军。后来，贾琮卒于任上。

“贾父来晚”

民间时政歌谣自古是百姓发自心底的呼声，是社情民意的风向标，也是民心向背的晴雨表。交趾民歌中一句“贾父来晚”，既表达了对此前交趾那些为非作歹官吏的愤懑和控诉，也抒发了对贾琮的企盼和爱戴。同交趾百姓的态度截然相反，冀州的贪官污吏对贾琮却是恨得要死，怕得要命，贾琮尚在赴任途中，他们便匆匆解下印绶，望风仓皇逃窜。

爱戴和憎恨形成了强烈的反差，正是在这两者的反差之中，凸现出贾琮冰壶秋月的人格和为官治政的追求。治政爱民，造福百姓，获得百姓的爱戴和信赖，在汉朝的官员中并非唯贾琮一人。西汉召信臣和东汉杜诗先后履职南阳郡太守，且皆有善政，使百姓得以休养生息，安居乐业，过上丰衣足食的好日子，南阳百姓发自内心地感叹：“前有召父，后有杜母”。自此，“召父杜母”成为颂扬地方官员功德的套语。纵观历朝历代，“召父杜母”实乃官员表率。